

##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F类基金份额恢复及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5月24日

###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活钱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6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5月24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5月24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5月24日				
	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暂停相关业务的 起始日、金额及 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3年5月25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5月25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年5月25日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最大限度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各类基金的 基金简称	银华活钱 宝货币 A	银华活钱 宝货币 B	银华活钱 宝货币 C	银华活钱 宝货币 D	银华活钱 宝货币 E	银华活钱 宝货币 F
下属各类基金的 交易代码	000657	000658	000659	000660	000661	000662
该类基金份额是 否恢复/暂停大 额申购（含定期 定额投资及转换 转入）业务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下属各类基金的 限制申购（含定 期定额投资及转 换转入）金额（单 位：人民币元）	20,000.00					20,000.00

注：1、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5 月 24 日（含 2023 年 5 月 24 日）起恢复办理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2、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含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暂停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起，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F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本基金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F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2000 万元，本基金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20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3、根据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发布的《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恢复及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本基金在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外其他代销渠道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仍限制为 500 万元（含）。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除上述任一代销机构以外其他代销渠道单笔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F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500 万元，本基金有权确认该笔申购失败；如单日某基金账户通过除上述任一代销机构以外其他代销渠道单笔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或 F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超 500 万元，本基金将按申购金额大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 500 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有权确认失败。针对单笔申购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敬请投资者留意。

4、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限制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将正常办理本基金 A 类、B 类、C 类、D 类、E 类、F 类基金份额的

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和 A 类基金份额、F 类基金份额直销机构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F 类基金份额代销机构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本基金 B、C、D、E 类基金份额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www.yhfund.com.cn](http://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24 日